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0月17日以专人送达、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卢庆国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六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六人（独立董事戴小枫、厉梁秋、牛翊，董事卢颖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研究、讨论，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已同期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六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结合公司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拟在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天然植物综合提取一体化项目（一期）”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并将存放于邯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周支行的用于“天然植物综合提取一体化项目（一期）”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转存至新的募集资金专户。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形，有助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六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议案具体内容、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的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4日